

附件一

臺北市紙餐具資源回收設施架申請書
(向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申請回收設施)

申請業者名稱：		統一編號	
場所地址：			
聯絡人資料	姓名：	電話：	
申請人簽名(或蓋章)：			
備註： 1. 填妥以上資料後送至或電子郵寄/傳真，為保障申請人權益，電子郵寄/傳真後務必電話確認本局收到。【信箱 la-wolf728@mail.taipei.gov.tw、傳真 02-2759-7669、本局連絡電話 02-27208889 分機 1757、02-27270880 分機 209】			